

高雄市人權委員會 第7屆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5月27日(星期五)下午3時

地點：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第一會議室

主席：陳委員兼召集人其邁 (陳副秘書長盈秀代)

紀錄：董佩瑄

出席委員：陳明賢 楊富強 許乃丹 楊佳羚 劉嵐 簡成熙
卜袞·伊斯瑪哈單·伊斯立端 謝琍琍(葉欣雅代理)
謝文斌(吳文靜代理) 閻青智(蔡翹鴻代理) 董建宏
周登春(皮忠謀代理) 王世芳(徐武德代理)
洪羽珊(陳海雲代理)

列席人員：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翼景城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姚蔚欣 洪博雄 林億如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蔡郁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郭瑩璵 蔡付樺 陳瑞鳳 顏秀玲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林琬婷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郭淑芳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蕭智乾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吳宗明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黃淑貞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邱招芳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李淑芝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蔡致模
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邱琇雪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張維藩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陳螢松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 簡玉妍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唐湘君 陳良安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胡以祥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藍克明
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 何彥霆
高雄市政府主計處 王玉玲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邱昱溶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黃素貞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劉正斌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郝道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黃瑞財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李世瑜
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 賴怡玢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劉培儀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于增皓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林欣緯 王同選 董佩瑄 陸俊孝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參、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各相關局處

案由：謹將高雄市第 6 屆第 4 次委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本會依高雄市第 6 屆第 4 次委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追蹤列管，請各業務相關單位將辦理情形提會報告。

許乃丹委員：編號 6，人權預算遭刪減的部分，未來可否透過辦理不同的活動形式，把預算慢慢增加回來，以持續推廣人權活動。

楊佳羚委員：編號 7，建議未來針對公立幼兒園裝置監視器應審慎處理：第一，監視器未必能真正保障兒童人權，第二，監視器是由誰在看等因素，反而會引發更多侵犯人權的疑慮。相關研擬制度應囊括收集相關教師、家長或人權團體代表的意見。

楊富強委員：編號 7，公立幼兒園裝置監視器的部分，教師固然會希望隱私權不要受到侵害，但在孩子不會表達的情況下，還是需透過裝設適當監視器來解決。

決議：

- (一) 編號 2、3、4、6、7、9 除管。
- (二) 編號 1 續管，請原民會持續協助拉瓦克部落異地安置住戶取得負擔興建費用之共識，並於下次會議報告。
- (三) 編號 8 續管，請文化局於下次會議報告明德訓練班修復計畫後續補助及修復情形。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各相關局處

案由：謹提本府 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3 月推動人權業務工作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請各委員參閱本府各相關局處推動人權業務執行概況報告。

陳明賢委員：肯定教育局推動人權及兒少權益保護，但在績效部分多為人數及人次的計算，建議教育局在各項評鑑機制上放入績效指標，較可看出兒少權益在教育上落實的情形。

卜袞委員：

- (一) 可否取消對於原住民、新住民、客家人等族群稱呼，皆稱呼本市市民，避免因族群的區別而產生階級的概念，以致人與人間無法平視。在原住民地區的教育上長期忽視族群的知能和智慧，原住民在教育上相對弱勢。
- (二) 二二八事件之後，那瑪夏曾遭駐軍及旗山事件等，把山上及原住民的歷史延伸到高雄市是很重要的，建議文化局每年可再整理與原住民文化相關的歷史，讓高雄市的歷史是縱深和完整的呈現。
- (三) 高雄市從那瑪夏源頭到出海口沿線都有詩人還有文學家，但文化局在這個區塊尚未有藍圖，鮮少見到高雄市的文學推廣，建議文化局加強高雄市的文學地景。

劉嵐委員：建議教育局在未來建立關於學生在學校是否符合人權對待的評鑑機制，透過機制找出不適任之教師。在國中教育體制內，老師對於後半段學生容易有不適當的言詞，希望未來教育局可作通盤性的普查，以補足家長無法替學生爭取人權的情況。

楊佳羚委員：高雄有兩個性別研究所，相關台權會也有南部辦

公室，資源相當豐富，建議總圖在採購或是規劃主題書展時，可先和這些單位討論，以提供最新的資訊給市民。

楊富強委員：在關心各群體的人權時，公務員的人權常常受忽略，最近疫情期間，希望各局處關心公務員的身心狀況。

簡成熙委員：建議相關單位在疫情期間關懷高雄市原鄉部落的獨居老人，提前佈局降低原住民族部落獨居老人的確診率。另外最近烏克蘭戰爭延伸很多教育及婦女牽涉到人口買賣等議題，建議新聞局可針對這些人權相關議題做一些聲援。基於族群融合的理念，期待史博館在二二八事件勿過度由政治立場出發。

決議：

- (一) 請教育局、原民會和社會局將取消族群稱呼之概念納入施政的政策內。
- (二) 請教育局研議學生在校是否符合人權對待的評鑑機制，作通盤性的普查，並於下次會議報告。
- (三) 請文化局針對原住民文化保留的部分加以整理及充實，並於下次會議報告。
- (四) 請文化局規劃主題書展時，宜廣泛蒐集及與相關單位研議策展內容，以提供最新資訊給觀展人員，另請加強高雄市的文學推廣。

散會：下午 5 時 07 分